

党建带队建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钱晶晶

今年以来，为深入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我院围绕“抓党建、带队伍、讲实干、求发展”的工作思路，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持续加强对干警的政治历练、思想淬炼、专业训练、作风锤炼，让求真务实、担当实干成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队伍的鲜明特征。

擦亮新时代新征程检察机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同时，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认真执行政法工作条例，及时向区委、区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重要案件20次。

化理论武装。我院持续深化理论学习，始终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通过党组带头引领学、政治轮训集中学、党支部跟进学、干警个人自学等方式增强学习效果。今年上半年，我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9次，各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20次。

课”和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今年上半年，我院各支部召开支委会18次、支委会23次，院领导以党员身份参加“三会一课”23次。二是抓好组织建设。加强党员的接续和培养，接收1名新录用人员为预备党员，做好2名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院党总支书记和3名支部书记参加区直机关工委组织的支部书记轮训。

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提醒谈话和警示约谈4人次，开展常态化督查19次。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落实民主生活、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等制度，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决杜绝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随意化等问题。今年上半年，各党支部共召开组织生活会3次。三是加强廉洁教育。组织干警观看警示教育片，通过身边案例“说法说纪”，对干警进行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干警以案

为戒，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筑牢拒腐防变思想底线。

检察长论坛

海口秀英：以更优检察履职护航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今年上半年，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聚焦加强法律监督，突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充分运用法治力量维护稳定、促进发展、保障善治、守护民生，努力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今年4月，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召开“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工作座谈会。

坚持稳字当头，全力推进平安秀英建设

坚决惩治各类刑事犯罪。今年1月至5月，该院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85人，提起公诉201人。对严重犯罪保持“严”的震慑，针对一起因土地纠纷引发的命案，该院依法介入，强化引导侦查，对7名犯罪嫌疑人作出逮捕决定。突出惩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盗窃、诈骗、毒品犯罪，批捕、起诉119人。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对涉“两卡”犯罪批捕、起诉107人，通过斩断上下游犯罪链条推动营造安全清明的网络空间。

今年4月，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召开“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工作座谈会。

自愿、真实、合法。扎实开展社会危险性量化评估试点工作，依托社会危险性量化评估机制，办理相关案件31件。

理相结合，通过“检察建议+行刑反向衔接”，推动寄递行业全面加强管控，着力护航寄递行业健康发展。

坚持服务大局，优化营商环境

该院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检察履职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在助推清廉自贸港建设中，持续加强检监衔接。如在办理一起国有企业领导涉嫌受贿案时，该院针对发现的企业招投标制度不完善等问题，为企业量身定制“检察建议”，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和行业主管部门代表就制发检察建议的合理

坚持人民至上，办好检察为民实事

今年以来，该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以“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抓手，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妥善解决群众信访诉求。该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秉持“如我在诉”的理念，持续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检察听证、院领导带头下访接

访等为民事实事，扎实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今年1月至5月，该院受理的48件信访案件全部做到“七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落实“三类”案件院领导包案办理制度，首次受理的5件刑事申诉、立案监督、国家赔偿案件，全部由院领导包案办理，有效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全力抓好检察环节“护苗”专项行动，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今年1月至5月，该院共办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20件；开展打击防范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专项行动，批捕、起诉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11人。坚持最大限度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不批捕、不起诉27人。统筹运用心理干预、心理疏导、观护教育、家庭教育指导等手段精准帮教，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等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深入中小学开展“护苗”巡讲，增强未成年人法纪意识。推动法治副校长积极参与校园安全建设，共发现未成年人被侵害线索2条，对3名“临界少年”开展训诫警示，筑牢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屏障。（杨旭名 李东晓）

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落实落细检察为民举措

今年上半年，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最大限度地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贯彻落实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三类案件”（即刑事申诉、立案监督、国家赔偿案件）机制。截至6月，该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共接收信访案件48件，受理22件，已办结14件。

的特点，由院领导轮流包案办理，做到早准备、早安排、早落实，推动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案件工作有效开展。包案院领导全面履行职责，综合运用接待约谈、公开听证、司法救助、检调对接等方式，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

切实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该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设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为民营企业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对接收的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负责人权益保障案件进行全面审查办理，切实保障其合法权益。今年以来，该院共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两件，充分展现检察机关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担当作为。

贯彻“检护民生”专项行动部署要求，加大对重点人群的司法保护力度。该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加大对心理遭受创伤的刑事被害人，特别是未成年人、困难妇女、残疾人等重点对象的司法保护力度。该院充分发挥未成年被害人观护站作用，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未成年被害人进行心理疏导，帮助其恢复心理健康，引导其重拾对生活的信心。此外，为避免被害人因案致贫、因案返贫，该院持续做好案件回访工作，及时为生活困难的被害人申请司法救助金，并联合有关部门及时开展救助帮扶工作。（吴坤明）

今年上半年，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重点围绕“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要求，进一步发挥未检业务集中统一办理的独特优势，持续深化未成年人“四大检察”综合履职，主动融入其他“五大保护”，着力夯实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之基。截至今年6月，该院共办理各类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32件42人，其中，不批准逮捕6人，附条件不起诉15人，不起诉6人。

精准帮教罪错未成年人。该院坚持宽容不纵容理念，为61名观护对象提供专业帮教，开展心理疏导、心理测评302人次，开展亲职教育152人次，对89名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开展临界预防工作，帮助他们重构社会责任感。

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该院对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案件，依法实行快捕快诉，从严从重惩处，通过依法介入侦查，第一时间进行案情研判，跟进心理疏导，最大限度固定完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证据。今年上半年，该院共

深化综合履职，织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网

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20人。

融合履职助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发挥家庭保护基础作用。该院会同区妇联持续推进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全覆盖，与区法院、区妇联联合《辖区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实施意见》，并建立3个家庭教育指导站点，重点解决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发现难、报告难、干预难、救助难等现实问题。督促完善学校保护机制。该院根据辖区在校学生特点和城乡区域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督促校方严格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入职查询、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等制度，坚决做好预防校园欺凌、性侵害等工作，最大程度为未成年人提供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督促完善社会保护体系。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未成年人保护机制问题，该院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制发检察建议，有效推动区域和行业治理。



今年5月，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举办“检校同行，共护成长”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

实质化、精细化、规范化为工作目标，推动法治副校长积极参与校园安全建设，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因地制宜组建巡讲团，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精心制作

“护苗”宣讲视频和未检动漫视频，向辖区53所中小学进行播放，让孩子们“沉浸式”学习法律知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和法治素养。（吴昊）



今年5月，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召开职务犯罪领域检察建议公开听证会。

聚焦重点精准监督，推动民事检察做强做实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为主线，围绕“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两个专项行动要求，关注重点人群，聚焦重点领域，以精准监督为指引，加大对民事检察监督案件的办理力度，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力促民事检察工作做强做实。

件查询，通过对案件信息进行碰撞、分析、比对，搜索获取有效监督线索。积极用好调查核实权。该院及时转变“坐堂”办案的传统工作思路，依职权对关键证据、存疑证据等进行调查核实。在履职中规范、审慎行使民事检察调查核实权，坚持从问题出发，切实在增强法律监督的针对性、实效性上下功夫。

在办理李某申请监督一案中，民事检察部门发现当事人面临因案导致生活陷入困境的情况，遂及时协同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开展司法救助工作，帮助其摆脱困境，并做好释法说理和心理疏导工作。

存在违反程序规定的情形。对于办案中发现的倾向性、普遍性违法问题，注重运用类案检察建议，提升监督效果。二是以民事“终本”（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活动为抓手，推进民事执行监督。持续开展社会保险、民间借贷领域虚假诉讼监督，民事“终本”和涉失信被执行人监督专项活动，重点关注被列为被执行人，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财产的情形，切实维护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李圆圆）

协同发力推进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

近年来，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认真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始终把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以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检察办案中心为依托，充分联合相关部门协同发力，建章立制，积极推进完善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协作机制。

推进公益诉讼案件深入办理。该院依托“无人机+信息技术”，打造无人机取证、信息平台数据运用、快速检测实践应用“三位一体”技术支持办案模式，实现公益诉讼案件快速准确办理。

服务队伍，形成“群众反映一志愿者提报一执法监管一检察监督”闭环管理工作模式，进一步拓宽公益诉讼线索发现渠道。

件。目前，该院收到职能部门移送案件线索460条，据此筛查公益诉讼线索14条，立案6件。与此同时，该院还积极探索构建“惩治犯罪、行政监管、公益诉讼、智慧同行、社会治理”五位一体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格局。如在办理辖区狮子岭工业园区非法排污案中，经充分调查核实后，该院邀请相关部门负责人和听证员参加听证会，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建议，明确责任主体，推动解决非法排污问题。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黄展健）